

## 上虞县邮电局1980—1985年劳保福利费开支情况

单位：元

年 份	离退休费	医药卫生费	困难补助费	集体福利事业补助费	集体福利设施补助费
1980	15225	2587	560	3872	
1981	18696	8698	384	7346	54584
1982	20984	11006	752	17330	16671
1983	23517	13177	2055	15194	
1984	26072	21313	2573	20106	12482
1985	48770	26835	3035	29763	495

### 第四节 经济管理

#### 一、计划管理

建国初期，省局对现业局主动布置业务量和收入计划，其计量单位为实物“小米（斤）”。1956年起，县局始编制网路发展、业务量、财务收支、劳动工资和固定资产基建大修等计划。年度计划按专业分口编制，由计划统计部门综合汇编草案，经局务会议讨论确定后上报省局。1970年，邮电基建、财务、劳动工资、物资供应等计划一度纳入县革命委员会计划之内。1973年仍收回由省局统一管理。1984年实行市管县后，计划由绍兴市邮电局分配下达。

计划指标下达后，除专业项目实行分口管理外，业务量、业务收入和生产费用计划由计划统计部门进行综合平衡，拟订分配方案，经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领导批准后分解落实到班组、支局所。基层单位遇有特殊情况，影响计划的完成时，年度中期允许调整一次。

计划完成好坏与生产奖励及利润分成挂钩。省局以“经济技术指

标”对县局实行百分制综合指数考核，县局对班组、支局所则把完成计划作为评比奖励的主要条件。

随着计划管理的开展，邮电统计于1955年渐趋健全。1957年初步形成体系。“文化大革命”前期，统计工作一度中断，后期逐渐恢复。1983年，县局有统计员2名，各支局所、班组聘兼职统计员，形成全局统计网，负责健全原始记录、搜集统计数据、编制统计报表、保管统计资料、公布生产实绩、开展调查分析和统计质量检查。

邮电统计年报始编于1952年，内容包括机构、网路、设备、业务量、服务水平和劳动工资、基本建设等项目。1980年增加通信质量和企业产品量等内容。上虞县邮电局根据会审定案的统计年报，汇编有“1949—1983卅五年资料”一本。1985年开展建国以来第一次通信企业普查，1986年编成普查资料一册，上报省局。

### 上虞县邮电局1957—1985年计费业务总量和通信总量数列

年 份	计费业务总量(万元)	通信总量(万元)
1957	26.66	
1958	47.77	
1959	74.43	
1960	84.51	
1961	68.17	
1962	63.17	
1963	55.10	
1964	35.05	
1965	66.89	
1966	59.31	
1967	61.25	

续上表

年 份	计费业务总量(万元)	通信总量(万元)
1968	59.25	
1969	46.99	
1970	58.48	
1971	64.06	
1972	70.65	
1973	72.17	
1974	75.75	
1975	81.04	
1976	86.11	
1977	87.93	
1978	92.94	
1979	101.07	
1980	116.55	97.18
1981	126.93	109.25
1982	139.70	113.54
1983	154.11	124.91
1984	193.95	161.58
1985	244.18	202.60

本表计费业务总量不变单价均按1980年标准折算。

1980年以前,通信总量不计算。

## 二、财务管理

建国初期,上虞县各邮电自办机构均系省局直属的报帐单位。1954年始以县局为汇总单位,建立会计核算体系,逐步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1966年5月,经省局同意,上虞局首先改借贷记帐法为增